

附件：

2024 年“金秋助学”资助学生登记表

学生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
就读（考入）学校					
学校联系人			学校联系电话		
困难职工姓名		性别		身份证号	
困难职工与 学生关系		工作单位			
家庭住址				联系电话	
家庭 困难 原因					
学校意见 年 月 日		基层工会意见 年 月 日		救助单位意见 年 月 日	

备注：“就读学校意见”一栏，今年参加高考的学生由毕业高中签署意见并盖章；正在就读幼儿园至本科的由就读学校签署意见并盖章，如就读学校无法盖章的，可提供录取通知书和学校出具的在读证明。